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7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可立克	股票代码	0027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伍春霞	陈辉燕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田社区正中工业厂区厂房 7 栋 2 层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田社区正中工业厂区厂房 7 栋 2 层	
电话	0755-29918075	0755-29918075	
电子信箱	invest@clickele.com	invest@clickel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38,230,343.01	744,634,091.92	3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722,522.97	43,296,118.90	4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197,846.52	23,125,946.82	15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783,630.18	-104,362,469.76	17.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03	0.0908	43.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04	0.0906	43.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0%	2.97%	1.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73,007,247.85	2,075,202,256.98	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9,316,956.66	1,472,675,559.96	3.1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9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赣州盛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7%	151,500,000	0		
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33%	144,645,977	0		
赣州鑫联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11,016,217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成长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2,835,300	0		
深圳展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展博多策略 2 号基金	其他	0.56%	2,671,5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4%	2,571,573	0		
张玉华	境内自然人	0.53%	2,545,150	0		
上海冲积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冲积金选中国优势行业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2,266,200	0		
上海冲积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冲积积极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2,014,750	0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2,010,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盛妍投资、鑫联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肖锲先生控制的公司,可立克科技为肖锲先生的母亲顾洁女士、鲍妹肖瑾女士控制的公司。顾洁女士、肖瑾女士为肖锲先生的一致行动人。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盛妍投资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4,300,0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7,200,000 股。深圳展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展博多策略 2 号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671,5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再融资事项: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超过 4768.3122 万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6,868.72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安徽光伏储能磁性元件智能制造项目、惠州充电桩磁性元件智能制造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已获中国证监会受理。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自然人李东海所持有的海光电子 10.00%股权。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海光电子 54.2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取得海光电子控制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支付完毕股权转让款项,海光电子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锲
2022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7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以短信、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锲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唐秋英女士、陈为先生、阎磊先生因在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7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以邮件通知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柳愈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7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20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20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签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02 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5,200,000 股新股。本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734,227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4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9,306,899.15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242,183.0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0,064,716.11 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559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时,初始存放金额为 481,326,899.15 元,其中包含用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介机构费用 1,262,183.04 元。

(二)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6,460,257.40
加: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70,596.63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理财收益	1,001,472.60
赎回理财产品	125,000,000.00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8,169,161.98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40,000,000.00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14,463,164.65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812,769.43
2022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650,395.2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1)招商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2)公司授权保荐机构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3)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专户存储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4)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5%的,专户存储银行应在付款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5)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或向保荐机构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机构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及征得公司同意后保荐机构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帐号	初始存放金额	余额	存款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115729100227215	70,000,000.00	21.36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78240188000151958	61,395,000.00	2,654,670.89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78240188000152688		4,169,489.51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058013002256437	273,893,999.15	5,271,041.32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491491001013000101059		554,787.05	活期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	944033010000361909	76,037,900.00	369.15	活期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	944036010000362391		15.94	活期
合计		481,326,899.15	12,650,395.2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累计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438.00 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鉴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655 号专项鉴证报告。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38.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工作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完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余额(万元)	预计年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深圳可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制度第一产品 147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7	2022-4-7	-	1.00%-3.20%	38.75
2	惠州市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行财富通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黄金挂钩看跌)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7	2024-4-11	-	1.85%-3.10%	21.48
3	深圳可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通富型结存财期构款 98(黄钩金挂看跌)	无	2,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10	2022-4-18	-	1.85%-3.20%	39.92
4	深圳可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第四制期产品 87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4-7	2022-7-7	5,000.00	1.50%-3.10%	-
5	惠州市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通财富型结存构款 96(黄金挂钩看涨)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4-13	2022-7-18	5,000.00	1.85%-3.1%	-
6	深圳可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通富型结存财期构款 98 天(汇率挂钩看跌)	无	1,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4-21	2027-7-28	1,500.00	1.35%-2.85%	-
	合计				24,000.00				11,500.00		100.15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有 127,650,395.22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 11,5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本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930.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6.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732.7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58.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732.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3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28,187.40	13,029.40	1,551.38	6,123.05	46.99	2023 年 6 月 30 日	379.7	否	否
2、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139.50	6,139.50	265.54	718.62	11.70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	是	7,603.79	2,029.00		2,195.34	108.2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7,021.64	100.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930.69	28,197.90	1,816.92	16,058.65	56.95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8,930.69	28,197.90	1,816.92	16,058.65	56.9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本公司该募投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42 个月,达产年为 T+60 个月,计划在 2025 年 1 月 14 日实现达产。该募投项目预计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客户订单需求增加等因素影响,项目于 2022 年 1-6 月实现收益 379.70 万元。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该募投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及承诺的达产年,项目累计实现收益尚未达到承诺累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38.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工作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有 127,650,395.22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 11,5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本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5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期收到控股股东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集团")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川恒集团	是	1,060.00	3.82%	2.12%	否	否	2022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26 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川恒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川恒集团	27,763.47	55.44%	9,808.06	10,868.06	39.15%	21.70%	0	0	0	0
合计	27,763.47	55.44%	9,808.06	10,868.06	39.15%	21.70%	0	0	0	0

二、备查文件

《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6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恒达矿业与天一矿业共同增资恒昌新能源的进展公告(三)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进展情况概述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恒达矿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达矿业")与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矿业")共同增资贵州恒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昌新能源")的相关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恒达矿业与天一矿业增资金额合计 122,157.40 万元,恒达矿业认缴增资 109,896.66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天一矿业认缴增资 12,260.74 万元,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增资后,恒昌新能源注册资本为 122,607.40 万元,恒达矿业持股比例为 90%,天一矿业持股比例为 10%。各方已根据各有权机构决议情况签订《增资扩股协议书》,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2022-081、2022-087、2022-088、2022-090)。

2、根据《增资扩股协议书》的相关约定,天一矿业已将相应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至恒昌新能源名下,恒达矿业业已完成首期增资款的实缴出资。

二、备查文件

1、《不动产登记证书》;

2、《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65　　证券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2
债券代码:128139　　债券简称:祥鑫转债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祥鑫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祥鑫转债"赎回登记日:2022 年 08 月 18 日

2、"祥鑫转债"赎回日:2022 年 08 月 19 日

3、"祥鑫转债"赎回价格:100.43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0.60%,且当期利息含税)

4、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2 年 08 月 24 日

5、"祥鑫转债"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2 年 08 月 26 日

6、"祥鑫转债"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日:2022 年 08 月 19 日

7、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8、"祥鑫转债"拟于 2022 年 08 月 19 日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祥鑫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祥鑫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届时发布的"祥鑫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9、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08 月 18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祥鑫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祥鑫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祥鑫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和转股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0、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08 月 18 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祥鑫转债",将按照 100.43 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祥鑫转债"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20 号"文核准,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01 日公开发行了 6,470,054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64,700.54 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发行人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对认购金额不足 64,700.54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258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 64,700.54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祥鑫转债",债券代码"128139"。

根据《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06 月 0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止。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23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祥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18 日起由原来的 37.28 元/股调整为 36.9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18 日起生效。

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64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77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86 元/股,授予日为 2021 年 11 月 12 日,上市日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祥鑫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起由原来的 36.96 元/股调整为 36.5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11 月 30 日起生效。

公司于 2022 年 01 月 0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2 年 01 月 24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祥鑫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人民币 26.3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01 月 25 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59991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06 月 08 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祥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06 月 08 日起由原来的 26.38 元/股调整为 26.2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06 月 08 日起生效。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祥鑫科技,证券代码:002965)自 2022 年 06 月 24 日至 2022 年 07 月 26 日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祥鑫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6.25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34.13 元/股),已经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2 年 07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祥鑫转债"的议案》,同意公司行使"祥鑫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祥鑫转债"。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祥鑫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转股期间,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赎回价格为 100.43 元/张(含息、含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0.6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 2021 年 12 月 01 日起至